

檔 號：

保存年限：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 函

機關地址：40767 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
100號

承辦人：葉士嘉
電話：04-23592181 分機：2511
傳真：04-23593606
電子信箱：yehchia@wda.gov.tw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11日
發文字號：中分署創字第112520023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附件一 A17020300J_1125200237_doc1_Attach1.pdf、附件二 A17020300J_1125200237_doc1_Attach2.jpg)

主旨：本分署創客基地辦理「2023TCN創客松競賽」，敬請貴單位協助公告及宣傳，並鼓勵所屬師生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分署自105年起，即持續規劃辦理創客松競賽，期參賽者能夠發掘生活中各項需求，運用現有科技技術結合創新創意，在資源有限的前提下，藉由競賽辦理引導民眾以跨域合作、協力共創的方式，共同發想與本競賽主題之相關解決方案及化為具市場潛力之作品，以求能解決實際生活上之問題為最終目標。
- 二、本次競賽主題以「生活改善設計」為核心，鼓勵民眾關注聯合國SDGs永續發展社會議題，發揮創意結合多元資源及跨域思維，解決生活不便利之問題，並針對「生活環境」、「工作場域」、「教育娛樂」、「環境保護」等4個主題，提出改善解決前述議題之構想及作品。
- 三、競賽相關資訊如下：
 - (一)參賽資格：年滿15歲以上，以團隊為參賽單位，由2人至5人組成，若有外國人參賽須搭配本國人一同參賽，本國人需占50%以上，另未滿18歲之參賽者需繳交法



國立中興大學

第1頁，共20頁
線上簽核文件列印 - 第2頁/共21頁



1120006435 112/04/11

定代理人同意書，方能參賽。

(二)報名網址：<https://pse.is/makeathon>。

(三)即日起至112年5月31日星期三中午12時止。

(四)參賽費用:免繳交費用。

(五)競賽獎勵:

- 1、創客金獎1組，頒發獎金新臺幣(下同)6萬元整、獎盃一座、獎狀一紙。
- 2、創客銀獎1組，頒發獎金4萬5千元整、獎盃一座、獎狀一紙。
- 3、創客銅獎1組，頒發獎金3萬元整、獎盃一座、獎狀一紙。
- 4、創客潛力獎3組，每組頒發獎金1萬5千元整、獎盃一座、獎狀一紙。
- 5、創客人氣獎1組，晉級決賽隊伍需配合出席本分署112年創客嘉年華活動，由現場參與民眾票選產生，頒發獎金1萬元整，獎狀一紙。

四、隨函檢附競賽簡章及宣傳EDM各一份供參。

五、聯絡窗口:本分署創客基地李小姐，E-mail:Linda666@wda.gov.tw，連絡電話:(04)37007777分機203。

正本：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東海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中國醫藥大學、中山醫學大學、亞洲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朝陽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大葉大學、明道大學、建國科技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南開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國立聯合大學、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第二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臺中市立豐原高級中等學校、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大甲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豐原商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東勢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



訂

線

大甲工業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臺中市華盛頓高級中學、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常春藤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嶺東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致用高級中學、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臺中市明台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臺中市青年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慈明高級中學、臺中市私立玉山高級中學、嘉陽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嘉陽高級中學、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光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國立鹿港高級中學、國立彰化高級中學、國立員林高級中學、國立溪湖高級中學、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國立南投高級中學、國立中興高級中學、國立竹山高級中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埔里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仁愛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南投縣私立普台高級中學、南投縣私立弘明實驗高級中學、南投縣私立三育高級中學、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南投縣同德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副本：





生活改善
設計競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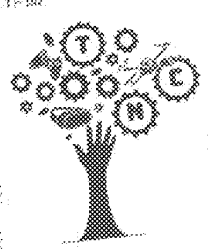
創客松

總獎金
\$310,000

競賽主題
COMPETITION THEME

生活環境 | 工作場域 | 教育娛樂 | 環境保護
具實際創舉作品

- 創客金獎：60,000元整
- 創客銀獎：45,000元整
- 創客銅獎：30,000元整
- 創客潛力獎：15,000元整
- 創客人氣獎：10,000元整



收件日期
即日起至
5.31 WED.
12:00 PM 截止收件!

參賽資格：年滿15歲以上，以團隊為單位，每隊2~5人
 競賽諮詢：04-3700-7777 #203 李小姐
 競賽詳情：
 指導單位：勞動部、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主辦單位：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
 承辦單位：就業情報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第1頁，共20頁
線上審核文件列印 - 第5頁 (共21頁)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 TCN 創客基地 2023 TCN 創客松競賽簡章

壹、活動緣起



「生活改善設計無邊界」的自造者運動持續發酵，聯合國提出「翻轉我們的世界：2030 年永續發展方針」，並發佈了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 (Development Goals, 簡稱 SDGs)，後疫情時代人們重視更有溫度、更貼近人性且足以提升生活便利性及友善度之永續產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 TCN 創客基地(以下簡稱主辦單位)，為啟發民眾提升創意思考且培養發現問題、解決問題及獨立思考之能力，落實本基地「科技、創新、新視野」的核心價值，自 105 年起，持續規劃辦理創客松競賽，期參賽者能夠發掘生活中各項需求，展現創意、實現夢想，建構各界跨域合作、跨界思維與創新能力，從實作中運用現有科技技術結合創新創意，在資源有限的前提下，藉由競賽辦理方式引導民眾以跨域合作、協力共創的方式投入社會參與及生活，共同發想與本競賽主題之相關解決方案，以求能解決實際生活上之問題為最終目標，進而成為具市場潛力之作品。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勞動部、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 二、主辦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TCN 創客基地)
- 三、承辦單位：就業情報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參、參賽資格

- 一、本競賽作品需以實體方式呈現，純軟體、純概念設計之作品不予受理。
- 二、本次競賽以團隊為參賽單位，每隊由自然人 2 人至 5 人組成，參與成員須年滿 15 歲，如有外國人參賽須搭配本國人一同參賽，本國人需占 50%(含)以上，參賽者須填具並回傳**參賽切結書**(附件 A)，未滿 18 歲之參賽者須繳交**法定代理人同意書**(附件 B)，方能參加比賽。
- 三、每人僅限報名一隊，不得跨隊報名；每隊應設隊長 1 名，擔任活動聯繫窗口代表，並提醒團隊應遵守相關規範。



肆、重要日程及參賽流程

創客松競賽流程示意圖



活動項目		辦理時程	說明
初賽	繳交報名資料	112年5月31日(星期三) 中午12時止	線上報名並繳交作品企劃書、參賽切結書，報名網址： https://pse.is/makeathon
	評選期間	112年6月16日(星期五) 至112年6月26日(星期一)	書面評選
	決賽入圍名單公告	112年7月7日(星期五) 下午6時前	於TCN創客基地官網公布晉級決賽名單，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參賽團隊。
晉級團隊-決賽準備期	選手衝刺營	112年7月至8月中旬	規劃4場次計12小時之線上精進課程，晉級決賽團隊須全員全程參與。
	Mentor指導工作坊		規劃線上Mentor指導工作坊，每隊至少須參與1次至多2次。
決賽	繳交決賽應備文件	112年9月8日(星期五) 中午12時止	作品簡介及作品尺寸、簡報及作品介紹影片。
	決賽行前線上說明	112年9月1日(星期五) 下午14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決賽流程說明 ✦ 抽籤簡報順序
	決賽評選	112年9月24日(星期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決賽現場繳交作品，並完成佈置。 ✦ 決賽地點將另行公佈。
	頒獎典禮暨嘉年華作品展示	預計112年9-10月辦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創客松頒獎典禮暨創客嘉年活動。 ✦ 作品展示暨創客松人氣獎票選。

備註：主辦單位保留上述項目及時程變更之權利，將視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等因素滾動式調整，請以官網公佈之最新消息為主。

伍、競賽主題

本次競賽採初賽、決賽 2 階段辦理，參賽者需結合生活中各樣需求，運用現有科技技術結合創新創意，在資源有限的前提下，共同發想與本競賽主題之相關解決方案及化為作品，期盼透過此競賽讓創新創意、動手實作、跨域學習及協力共創的 Maker 精神廣為傳播。

本(112)年度競賽主題以「生活改善設計」為核心，鼓勵民眾關懷 SDGs 永續發展社會議題，發揮創意，結合多元資源及跨領域思維，解決生活問題。參賽實體作品可針對**生活環境、工作場域、教育娛樂及環境保護**等 4 大範疇進行提案，以創新、創意解決日常生活不便之設計為目標，並提出具可行性、應用性之實體作品。4 大範疇之設計思考面向，加以說明如下：



一、生活環境：(增進日常生活環境便利性之設計)

隨著資通訊快速發展，網路已成為我們生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特別是對於近代社會而言，資訊共享和微晶片的發明，快速地改變過往的生活。科技始終來自於人性，當人們有需求時就有了發明的價值，思考運用現今科技技術結合行動裝置、各式感測器、影像辨識系統或設備自動化等技術，打造食衣住行之智慧生活環境，以促進生活環境、安全、便利及節能為方向，增進生活品質的創意用品、方法或新奇點子之創意發明，鼓勵創客們不僅培養資通訊技能與實務應用跨領域能力，更培養深度洞察力，從自身生活周遭著手，察覺生活的不便，進行發想、發明，以改善日常生活問題。

二、工作場域：(改善工作場域之環境與安全之設計)

員工是企業的資產，有健康幸福的員工，企業就有競爭力！一個健康的職場，可以降低員工離職率及工作意外，並提高生產量，更可以改善健康、減少工作壓力及增加工作滿意度。期望藉由創客們的創新發想與創意思維，解決職場遇到的問題與障礙，讓我們的工作更安全、更公平、更容易獲得和持續。此類別的解決方案包括工具、機器、系統、服務等相關之設計提案。



三、教育娛樂：(對改善教育場所設備或增進學習效能之設計)

未來的世界裡，人們的生活將與科技息息相關，科技素養成為必備知能。科技應用在現今教育環境中已行之多年，許多教師已主動地使用科技與有效教學策略整合於授課課堂中。教育環境與科技的結合將是未來趨勢，改善老師教學方式，以學生角度為發想主體，增進學生學習意願及提升學習效能，並從教育相關的領域做為發想起點，以寓教娛樂的概念，將創新創意的設計帶入教育現場，使知識學習變得更簡單快速，培養動手實作、設計運用科技工具及資訊系統的能力。

四、環境保護：(對應用綠能科技或環境廢物利用有幫助之提案)

永續發展的素養是每位地球公民所應具備的重要能力，各國提倡永續發展之信念，從根本改變民眾生活及產業生產方式。環境保護必須要有更多民眾參與其中，利用創新思考來達成社會環境的永續發展，而創意正是解決問題的重要資源；除此之外，如何引導出有創意、設計感的綠能環保產品、如何以最環保的方式改善現有的環境問題、產品等，更是現今全球重視的焦點。因此，為培養創客們創新思考與實踐行動能力，在零碳未來的主軸架構下，從生活環境與生產製造等面向切入，設計實體作品解決方案，朝淨零碳排及綠色永續目標邁進，喚起創客對於環境保護議題的重視，用設計為知識發聲。



陸、競賽作業說明

一、初賽

- 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112 年 5 月 31 日(三)中午 12 時截止收件。
 - 評選期間：112 年 6 月 16 日(五)至 112 年 6 月 26 日(一)。
 - 初賽結果公告：112 年 7 月 7 日(五)下午 6 時前公告晉級決賽隊伍。
- (公告詳見中彰投分署 TCN 創客基地官網 <https://ysmb.wda.gov.tw/>)



二、決賽準備期(選手衝刺營及 Mentor 指導工作坊)

主辦單位於決賽準備期(112 年 7 月至 8 月中旬)針對晉級決賽隊伍，規劃辦理「創客松選手衝刺營」及「Mentor 指導工作坊」，以促進晉級決賽團隊產品永續設計、商品展示技巧、行銷提案簡報力、產品管理策略及智財權概念等軟實力課程，期透過 Mentor 概念及技術指導，更能聚焦及展現作品完整性、獨特性、可行性及商品化之可能性。

- (一) 創客松選手衝刺營：規劃辦理 4 場次計 12 小時之線上精進課程，
晉級決賽團隊須全員全程參與，其請假時數合計不得超過課程總時數三分之一。
- (二) Mentor 指導工作坊：針對晉級團隊，規劃線上 Mentor 指導工作坊，提供各團隊作品概念及技術指導，採預約登記制，晉級每隊**至少須預約及參與 1 次至多 2 次**，每次 1~3 小時，每次僅限預約 1 位導師，上述指導工作坊，將視實際預約情況進行安排。
- (三) 為提供良好創作空間，主辦單位開放公共交誼空間及共用辦公空間予以晉級團隊使用，須依遵守 TCN 創客基地(Maker Base)借用規定並填寫申請表單，若需申請場域請洽(04)3700-7777#203 創客基地推廣組。



三、決賽

- 決賽應備文件及作品繳交日期：
 - 決賽應備文件：112 年 9 月 8 日(五)中午 12 時截止收件。
 - 決賽作品繳交：112 年 9 月 24 日(日)於決賽會場繳交並自行完成作品佈置。
- 決賽日期：112 年 9 月 24 日(日)

- 四、頒獎典禮：配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 TCN 創客基地 112 年創客嘉年華活動，進行創客松晉級團隊作品展示及創客人氣獎票選活動並辦理頒獎典禮。
- 五、創客人氣獎票選：決賽晉級隊伍需配合參加創客松競賽頒獎典禮，並於現場展示作品及設計構想，由觀禮民眾票選產生 1 組。
- 六、上述決賽相關活動，視活動辦理當時疫情狀況進行調整，若因故無法辦理實體活動，最佳人氣獎獎項則取消辦理；頒獎典禮則將調整為線上(視訊)方式辦理，相關線上評選事宜將另行通知。

柒、評選作業

一、初賽階段：

- (一) 由主辦單位遴聘產、官、學界等相關領域學者專家組成之專業評選小組進行評選，針對參賽隊伍提供之作品企劃書，於審查期間進行線上書面審查作業。

(二) 預計評選 12 組晉級決賽，惟將視實際狀況予以調整錄取名額，主辦單位保有最後決定權，並依評選結果公告。

(三) 初賽評選標準

評分項目	概述	權重
作品可執行性	設計構想內容之可行性與規劃執行方式是否具體明確及未來可實體應用程度。	25%
構想具體及完整性	構想設計內容應針對現有環境/技術/需求進行研究與評估，並能考慮及符合使用者實際需求與應用程度。	25%
作品概念創新性	設計內容之創新創意及特色亮點。	20%
市場價值與創業機會性	設計內容具商業價值、創業潛質、競爭力等。	30%

二、決賽階段

- (一) 由初賽組成之專業評選小組進行決賽評選作業。
- (二) 晉級決賽團隊須於 112 年 9 月 8 日(五)中午 12 時前，以電子郵件附加檔案或附以連結方式繳交作品簡介及作品尺寸、決賽簡報及作品介紹影片。另於決賽評選當日(112 年 9 月 24 日)指定時間內，攜帶作品至決賽會場繳交並自行完成作品佈置。
- (三) 決賽評選作業：晉級決賽團隊依事前抽籤順序於現場簡報，並現場展示實作成品。每隊簡報時間以 8 分鐘為限，簡報結束後由專業評選小組提問，團隊答詢時間 5 分鐘，採統問統答方式進行；另主辦單位得視實際狀況調整簡報順序及答詢時間。
- (四) 頒獎典禮及創客人氣獎票選等事項另行公佈。

(五)決賽評選標準

評分項目	概述	權重
作品完整性	應用現有環境/技術/需求完整呈現起始設計及滿足規劃內容。	25%
應用功能性	作品可滿足使用者需求或解決使用者之問題，或可有效增進使用者日常生活之便利性。	25%
作品創新性	設計內容之創新創意及特色亮點。	25%
市場價值與創業機會性	作品設計內容具商業價值、商品化可能性、創業潛力及經濟效益等。	25%

捌、參賽團隊應備文件及提交方式



、「初賽」應備文件：

統一以網路方式報名，報名網址(<https://pse.is/makeathon>)，如未依規定報名則不予納入評選，且相關報名資料將不予退還。報名後將以電子郵件通知完成報名，報名時應檢附**參賽切結書(附件 A)**、**作品企劃書**：

(一) **參賽切結書**：參賽隊伍全體成員皆須個別親自簽名並由隊長繳交，以掃描或拍照之方式提供，未滿 18 歲之參賽者，須繳交法定代理人同意書(附件 B)。

(二) 作品企劃書格式及內容說明如下：

1. 企劃書格式：頁數不得超過 10 頁(不含封面、目錄及頁碼，A4 紙張、標楷體、大小 14pt、固定行高 25 點)，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10MB，請同步檢附 Word 及 PDF 格式電子檔，檔案命名格式為【2023 創客松-團隊名稱】，另可附加作品介紹短影片(非必要)，需自行上傳至 YouTube 平台後，於作品企劃書中提供點閱網址。影片解析度 1280*720 pixels 以上，並自行保留原始檔。)

2. 企劃書內容：請依下述架構撰寫，並依參賽團隊需求可自行增加

但不得減少。

- A. 封面、目次及頁碼。
- B. 設計緣起：作品名稱、構想動機及欲解決之背景問題描述。
- C. 設計理念：具體針對作品主題、功能、使用情境及應用層面...等初賽評分項目進行簡要說明。
 - a. 作品可執行性。
 - b. 構想具體及完整性。
 - c. 作品概念創新性。
 - d. 市場價值與創業機會性。
- D. 參考資料：如內容有引用或擷取圖片、影像、文字等，須標示來源出處並合法取得原創授權。

二、「決賽」應備文件：

晉級決賽團隊須於決賽評選前，以電子郵件附加檔案或附以連結方式提交以下資料：

(一) **作品簡介與展示需求**：提供團隊作品名稱、作品簡介(100 字內)、作品尺寸(長 x 寬 x 高，單位：公分)與展示需求(是否需要電力、落地展示...等)，俾利展示場地空間規劃安排。

(二) **決賽簡報**：檔案命名格式為【2023 創客松-團隊名稱】，請同步檢附 PowerPoint 及 PDF 格式電子檔，內容請依下述架構撰寫，其項目架構不得增減。

1. 簡報大綱及頁碼。
2. 設計緣起：作品名稱、構想動機及欲解決之背景問題描述。
3. 設計理念：具體針對作品主題、功能、使用情境及應用層面...等決賽評分項目進行簡要說明。
 - A. 作品完整性。
 - B. 應用功能性。
 - C. 作品創新性。
 - D. 市場價值與創業機會性。
4. 參考資料：如內容有引用或擷取圖片、影像、文字等，需標示來源

出處並合法取得原創授權。

(三) **作品介紹影片**：3 分鐘內作品介紹影片，晉級決賽團隊需自行上傳至 YouTube 平台，繳交點閱網址。影片解析度 1280*720 pixels 以上，並自行保留原始檔。

(四) **決賽作品繳交**：決賽當日請將作品攜帶至決賽場地，自行將可供操作、展示之作品完成佈置，同時參加決賽評選。

三、資料繳交注意事項

(一) 相關資料經本基地審核後若有資料不齊全者(如：報名表格未確實填寫、作品企劃書檔案有缺件或頁數及檔案大小、切結書等不符合規定者...等)，將以電子郵件及電話通知補件，並應於指定期間完成補件並來電確認，未依限期補件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恕不得參與競賽且不予受理及退件。

(二) 補件資料請寄至電子信箱(tcnmakerbase@gmail.com)，並請來電確認。連絡電話(04)3700-7777 分機 203 創客基地推廣組。

玖、獎勵機制

一、決賽獎項：

- **創客金獎 1 組**，獎金新臺幣 6 萬元整、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 **創客銀獎 1 組**，獎金新臺幣 4 萬 5 仟元整、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 **創客銅獎 1 組**，獎金新臺幣 3 萬元整、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 **創客潛力獎 3 組**，每組獎金新臺幣 1 萬 5 仟元整、獎盃乙座、獎狀乙紙。
- **創客人氣獎 1 組**，晉級決賽團隊須配合出席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 TCN 創客基地 112 年創客嘉年華活動，由現場參與民眾票選產生，獎金新臺幣 1 萬元整、獎狀乙紙；若因故無法辦理實體活動，創客人氣獎獎項則取消辦理。

二、晉級決賽團隊須依規定參加創客松選手衝刺營及 Mentor 指導工作坊，並參與決賽評選、頒獎典禮作品展示及人氣獎票選活動後，每隊將**頒發輔助作品製作獎金新臺幣 1 萬元整**；若因故未依規定參加，將失去團隊參賽資格，亦視為放棄領取本項獎金。

三、晉級決賽團隊須配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 TCN 創客基地 112 年創客嘉年華活動，並自行將已完成作品攜至現場於指定空間進行作品佈置及展示，同時參加創客人氣獎票選活動與創客松競賽頒獎典禮。

四、晉級決賽團隊另頒發獎狀乙紙。

壹拾、活動費用

全程免費。

壹拾壹、注意事項

- 一、本競賽歷屆得獎作品，不得再以同作品參賽。
- 二、參賽團隊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並針對得獎團隊撤銷其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狀或其他獎項。
 - (一) 所提報之各項資料有虛偽不實者。
 - (二) 參賽作品或概念已於其它競賽獲獎或公開販售者。
 - (三) 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且有具體事實者、或涉及智慧財產權與抄襲侵權者。
 - (四) 內容涉及猥褻、暴力、色情、誹謗、種族歧視等違反公共秩序與善良風俗者。
 - (五) 在決賽及展示活動會場有影響和干擾其他參賽隊伍，造成競賽不公行為者。
 - (六) 有侵犯或損及業者之商業名譽者。
 - (七) 參賽者報名每人身份別只限報名一隊，若重複報名或資料重複，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報名資格。
 - (八) 參賽者於報名完成，視同承認本規定之效力，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修改、終止、變更活動內容細節之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 三、參賽者同意遵守主辦單位所定之競賽辦法及評選委員所決議之各項評選公告、規則及評選結果。
- 四、晉級決賽團隊，所製作之作品須符合初賽所提作品企劃書構想參加決賽活動，不得採用多件作品及臨時更換作品參賽。

- 五、晉級決賽團隊(包括參賽團隊每一位成員)依規定須參加創客松選手衝刺營及 Mentor 指導工作坊，且決賽當日需全程參與，同時於現場展示參賽作品，除因不可抗拒之因素，經主辦單位公告取消辦理競賽及展示活動外，若因其他因素而無法全程參與者，將失去決賽資格。
- 六、晉級決賽團隊須配合參加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創客基地 112 年創客嘉年華展示成果發表暨頒獎典禮活動，同時於現場展示參賽作品並參加創客人氣獎票選活動，除因不可抗拒之因素，經主辦單位公告取消辦理競賽及展示活動外，若因其他因素而無法參與之團隊，將視為放棄領取輔助作品製作獎金。
- 七、得獎團隊須依據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及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之規定預扣繳所得稅。凡獎金金額超過新臺幣 2 萬元(含)以上者，得獎團隊應自行負擔 10%之機會中獎稅，並由主辦單位依法辦理扣繳；獎金或獎盃經主辦單位交付及雙方確認後，後續相關事宜即與主辦單位無關。
- 八、獲獎獎金及輔助作品製作獎金係發放由參賽團隊代表人領取，主辦單位不干涉其團隊獎金分配等事宜，請該團隊自行協調。
- 九、得獎團隊同意配合主辦單位基於推廣與宣傳之需要，無償提供參賽作品相關資料、影片剪輯、接受攝影等作為競賽專輯、宣傳影片於國內、外等非營利之使用。參與本競賽相關活動之肖像權(拍照及錄影)亦無償授權主辦及執行單位使用，包括但不限於重製、公開傳輸、公開播送等權利。
- 十、凡報名參加者，應完成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競賽之一切規定，若有其他未盡事宜，則以本競賽網站最終公告之說明為準。
- 十一、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及終止本活動的權利，如有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公布於本競賽網站(<https://ysmb.wda.gov.tw>)，恕不另行通知。
- 十二、參賽者若為未滿 18 歲之未成年人，報名時需先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書(附件 B)，且法定代理人同意主辦單位於競賽辦法中所規範之所有事項，並於報名時一併繳交。
- 十三、防疫措施：為維護參與者健康，將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訂之相關防疫政策措施滾動式調整。
- 十四、申訴辦法：
- (一) 申訴事項：以比賽規則、秩序及參賽人員資格為限，參賽爭議如於競



賽簡章中無明文規定之事項，以評選小組會議決議為總決，不得提出異議。

(二) 方式及時效：

1. 提交申訴：應於決賽結果公布後 3 日內提出舉證，並具名向主辦單位提出正式書面及佐證資料(未具名者及非參賽者不予受理)，逾期不受理。
2. 回覆申訴：若申訴事項涉及參賽團隊之爭議，該參賽團隊應於主辦單位通知之日起 3 日內就爭議事項提出答覆。



拾貳、參賽者個人資料蒐集、利用告知

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為辦理本競賽及後續輔導、聯繫、結案事宜，蒐集、處理及利用參賽者個人資料，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告知以下事項：

- 一、參賽者必須同意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蒐集、處理及利用其個人資料。
- 二、蒐集參賽者個人資料：請務必詳實填寫報名表內各項資料，依個資法規定，參賽者提供之報名資料，僅供本次活動相關業務使用。
- 三、個人資料的利用：於中華民國境內做為競賽管理、報名作業、活動期間身分確認、活動聯繫、競賽活動相關訊息聯繫發布、問卷調查、相關統計分析等與競賽相關作業及競賽結束後相關輔導、結案作業需要之使用。參賽者對個人資料權益：可以向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請求，就提供個人資料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或刪除。因行使以上權利致影響參賽或相關權益，不得向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要求任何損害賠償。

壹拾參、聯絡資訊

電話：(04)3700-7777#203 創客基地推廣組

聯絡信箱：tcnmakerbase@gmail.com

Facebook：<https://www.facebook.com/TCNmakerbase>



「2023 TCN 創客松競賽」 參賽切結書

本團隊_____報名參加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委託就業情報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承辦單位)辦理「2023 TCN 創客松競賽」(以下稱本競賽)，願意遵守及同意本競賽之各項規定事項：

- 一、本人已確實了解本競賽活動簡章和公告規定，且皆已研讀與充分瞭解本競賽之各項規定及條款要求，並願意完全遵守及配合競賽中所列之各項規定。若有任何未盡事宜或不可抗拒因素而有所異動，依中華民國法律辦理之，承辦單位並保有變更內容之權力。
- 二、晉級決賽團隊(包括參賽團隊每一位成員)依規定須參加創客松選手衝刺營及 Mentor 指導工作坊，且決賽當日需全程參與，同時於現場展示參賽作品，除因不可抗拒之因素，經承辦單位公告取消辦理競賽及展示活動外，若因其他因素而無法全程參與者，將失去決賽資格。
- 三、晉級決賽團隊須配合參加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創客基地 112 年創客嘉年華展示成果發表暨頒獎典禮活動，同時於現場展示參賽作品及設計構想並參加創客人氣獎票選活動同時於現場展示參賽作品並參加創客人氣獎票選活動，除因不可抗拒之因素，經承辦單位公告取消辦理競賽及展示活動外，若因其他因素而無法參與之團隊，將視為放棄領取輔助作品製作獎金。
- 四、本人自願參加本競賽，參賽期間願遵守競賽所有規範及管理措施，倘因未遵守本競賽相關規範，有損及其他參賽者權益者，承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並追回獎項及獎金，絕無異議。
- 五、參賽隊伍需服膺本競賽評選小組之決議，不得有其他異議。
- 六、參賽作品需為團隊自行實作，若參賽作品有參考先前作品或他人開發之軟硬體、服務等，或與他人開發之軟硬體、服務相似，應於作品中主動說明其差異性；若有使用他人原始碼或技術等，參賽團隊應於參賽作品中主動說明並註明出處。且為尊重著作財產權，參賽團隊使用非原創素材時，應於參賽作品企劃書、簡報標示使用之素材來源並合法取得原創授權，例如圖片(註明圖像光碟出版者、圖庫版權商、攝影者、出版商等)相關資料，若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且有具體事實者、涉及智慧財產權等權利之侵害或侵犯或損及其他第三人商譽者，承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並追回獎項及獎金，參賽者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 七、參賽之作品不得侵犯或損及其他第三人商譽，不得涉及猥褻、暴力、色情、誹謗等違反公共秩序與善良風俗，或隱匿違反參賽資格限制，若經人檢舉或告發，承辦單位有權力取消其參賽資格，且參賽者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 八、得獎團隊同意配合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基於推廣與宣傳之需要，無償提供參賽作品相關資料、影片剪輯、接受攝影等作為競賽專輯、宣傳影片於國內、外等非營利之使用。參與本競賽相關活動之肖像權(拍照及錄影)亦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使用，包括但不限於重製、公開傳輸、公開播送等權利。
- 九、承辦單位若發現參賽團隊有違反本競賽規則所列之規定者，得取消其參賽資格，若為得獎團隊，得追回已頒發之獎項及獎金並公告之。若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者應自負完全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 十、得獎者所獲得之獎金，應依所得稅法規定扣繳所得稅。

此致



就業情報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立切結書人：(每位參賽者皆須親自簽名)

參賽團隊名： _____

隊長簽名： _____ 聯絡手機： _____

隊員 1 簽名： _____ 聯絡手機： _____

隊員 2 簽名： _____ 聯絡手機： _____

隊員 3 簽名： _____ 聯絡手機： _____

隊員 4 簽名： _____ 聯絡手機： _____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

附件 B

「2023 TCN 創客松競賽」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本人為未滿 18 歲參賽者_____ (參賽者姓名) 之法定代理人，謹以本同意書同意_____ (參賽者姓名) 參加就業情報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承辦之「2023 TCN 創客松競賽」，並同意承辦單位於本競賽簡章及參賽切結書中所規範之所有事項。



此致

就業情報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參賽團隊名：_____

參賽者姓名：_____

聯絡手機：_____

法定代理人姓名：_____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_____

法定代理人聯絡電話：_____、手機：_____

法定代理人聯絡地址：_____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

